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10759 号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页 次
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三、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附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关于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G10759号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

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4年4月12日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737号）同意，本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12.7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12,952,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3,182,374.8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49,769,625.1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0614号《验资报告》。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11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13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16,000,000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20.7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2,160,00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551,356.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7,608,643.4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1941号《验资报告》。

（二）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2021年4月7日到账，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12,952,000.00元，扣除证券公司承销费用人民币46,170,038.40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人民币466,781,961.60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51,302,671.29 元。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5,185.40
减：本年度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143.17
银行手续费	0.01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88.05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130.27

注：上述数据如存在尾差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到账，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32,160,000.00 元，扣除相关含税保荐承销费及持续督导费人民币 3,321,600.00 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人民币 328,838,400.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76,901,411.16 元。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2023 年 10 月 12 日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32,883.84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77.48
减：本年度对募投项目的投入	15,070.81
已完成置换金额	10,114.03
支付发行费用	32.50
银行手续费	0.26
汇率差额	53.59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90.14
其中：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4,775.83

注：上述数据如存在尾差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度

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

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本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2021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门内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分别与全资子公司天津诺禾致源生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履行不存在问题。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津诺禾致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诺禾致源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Novogene International Pte.Ltd、全资子公司 Novogene (NL)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全资子公司 Novogene Corporation INC、全资子公司 Novogene (UK) Company Limited 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用于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门内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0200201619200018221	已销户，零余额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开户银行	用于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息化和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110912310310803	已销户，零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基因测序服务平台扩产升级项目	615255878	已销户，零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基因检测试剂研发项目	20000044593200040408342	5,130.27
合计	/	/	5,130.27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用于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招商银行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募集资金总账户	110912310310618	77.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门内支行	上海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0200201619200044180	187.59
中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基因测序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天津武清）	8110701012402632698	4,698.46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美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OSA755968421532801	0.00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募集资金过渡账户	OSA755968296932701	0.00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英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OSA755968330032601	214.98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募集资金过渡账户	OSA755968401032802	2,511.74
合计	/	/	7,690.14

注：上述数据如存在尾差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1,886.8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2035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置换金额人民币10,114.03万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2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其他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本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期限（天）	预期收益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51,302,671.29	无期限	0.25%-1.35%
合计		/	51,302,671.29	/	/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683.86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期限（天）	预期收益率
中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46,984,594.18	365	0.2%-1.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773,722.65	365	0.2%-1.3%
合计		/	47,758,316.83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由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7,608,643.40 元，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存在差异，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董事会根据发展现状、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作如下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万元)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万元)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实验室新建及扩建项目	173,878.30	162,981.95	24,570.64
1.1	基因测序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天津武清)	61,752.13	59,901.43	13,336.25
1.2	英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33,064.91	29,927.79	2,686.67
1.3	广州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29,889.03	28,240.08	0.00
1.4	上海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20,667.02	18,329.41	5,999.26
1.5	美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10,654.96	9,738.77	2,548.47
1.6	新加坡实验室扩建项目	10,570.07	9,564.30	0.00
1.7	诺禾科技检测服务实验室项 目(北京天竺保税区)	7,280.17	7,280.17	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55,279.40	55,279.40	8,190.22
	合计	229,157.70	218,261.36	32,760.86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

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 附表：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 4 月 12 日

附表 1:

编制单位: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976.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83.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因测序服务平台扩产升级项目	无	14,521.35	12,959.21	12,959.21	-	12,959.21	0.00	100.00	2021.1.31	2,758.34	是	否
信息化和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无	9,977.28	8,903.97	8,903.97	-	8,903.97	0.00	100.00	2021.3.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6,000.00	14,278.78	14,278.78	-	14,278.78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因检测试剂研发项目	无	9,900.00	8,835.00	8,835.00	143.18	3,941.57	-4,893.43	44.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50,398.63	44,976.96	44,976.96	143.18	40,083.53	-4,893.43	89.12	—	2,758.3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 年 4 月 12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的议案》, 基于市场环境和政策的快速变化, 公司拟终止“基因检测试剂研发项目”, 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投向“实验室新建及扩建项目——基因测序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天津武清)”。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5,130.27 万元，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760.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94.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94.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因测序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天津武清)	无	59,901.43	13,336.25	13,336.25	8,637.79	8,637.79	-4,698.46	64.77	2025.03.2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海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无	18,329.41	5,999.26	5,999.26	5,811.67	5,811.67	-187.59	96.87	2025.03.2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英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无	29,927.79	2,686.67	2,686.67	2,454.84	2,454.84	-231.83	91.37	2025.03.2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美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无	9,738.77	2,548.47	2,548.47	-	-	-2,548.47	-	2025.03.2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55,279.40	8,190.22	8,190.22	8,190.22	8,190.22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州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无	28,240.08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加坡实验室 扩建项目	无	9,564.3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诺禾科技检测 服务实验室项 目（北京天竺 保税区）	无	7,280.17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18,261.36	32,760.86	32,760.86	25,094.52	25,094.52	-7,666.36	76.6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1,886.80万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2035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置换金额人民币10,114.03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3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683.86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项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775.83万元,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上述数据如存在尾差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